

广西桂冠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文件汇编

股票简称:桂冠电力

股票代码:600236

二〇一六年一月二十八日

文件目录

文件之一 关于召开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文件之二 关于公司新聘会计师事务所并支付其 2015 年度审计费用的议案

文件之一

广西桂冠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 2016年1月28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 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 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 股东大会召集人: 董事会

(三) 投票方式: 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 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 2016 年 1 月 28 日 14 点 30 分

召开地点: 广西南宁市青秀区民族大道 126 号龙滩大厦 22 层 2201 号会议室

(五)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 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 自 2016 年 1 月 28 日

至 2016 年 1 月 28 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 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

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 9:30-11:30, 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六) 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执行。

二、 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 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公司新聘会计师事务所并支付其 2015 年度审计费用的议案	√

1、 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详见 2015 年 7 月 31 日、10 月 20 日的《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 2、 特别决议议案：不适用
- 3、 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不适用
- 4、 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不适用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不适用
- 5、 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不适用

三、 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 (一) 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

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 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如果其拥有多个股东账户，可以使用持有公司股票的任一股东账户参加网络投票。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或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三） 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 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 会议出席对象

（一） 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 股	600236	桂冠电力	2016/1/25

（二）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 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 其他人员

五、 会议登记方法

1、个人股东应出示股东帐户卡、本人身份证、持股凭证，个人股东委托他人出席会议的，受托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授权委托书、持股凭证及股东帐户卡。

2、法人股东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的营业执照复印件及持股凭证；法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委托书和持股凭证。

3、异地股东可用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以 2016 年 1 月 27 日 16:30 前公司收到为准。

六、 其他事项

1、本次会议与会股东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2、联系方式电话：(0771)6118880 传真：(0771)6118899

邮政编码：530029

公司地址：广西南宁市青秀区民族大道 126 号龙滩大厦

联系人：钟文超、梁湘

特此公告。

广西桂冠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 年 1 月 13 日

附件 1：授权委托书

● 报备文件

桂冠电力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

附件 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广西桂冠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 2016 年 1 月 28 日召开的贵公司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公司新聘会计师事务所并支付其 2015 年度审计费用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文件之一

文件之二

关于公司新聘会计师事务所 并支付其2015年度审计费用的议案

——桂冠电力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6 年 1 月 28 日

一、更换会计师事务所原因

公司原聘请的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连续 10 年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鉴于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聘期已到，根据国资委要求，拟聘请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信永中和”）为公司财务决算审计会计师事务所。

二、董事会新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审议情况

2015 年 7 月 31 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更换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聘请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5 年度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2015 年 10 月 20 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请公司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聘请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5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三、拟聘请会计师事务所基本情况

信永中和最早可追溯到 1986 年成立的中信会计师事务所，拥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审计、工程造价甲级、税务师事务所 AAAA 资质等执

业资格，2010 年又成为财政部、证监会首批获准从事 H 股企业审计业务的 12 家内地大型会计师事务所之一，业务范围涉及审计、管理咨询、会计税务服务和工程造价等多个领域，曾为 155 家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截止目前，事务所拥有境内从业人员 4,000 余人，领军人才 17 人，中国注册会计师 1,200 余人、境外执业资格人员逾 200 人。

四、为本公司提供的服务范围

信永中和将为公司提供年报审计及咨询类等服务，包括但不限于财务决算审计、财务决算专项说明审计、内部控制审计等项目。

五、关于对年度审计费用的建议

（一）2015 年度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二）2015 年度年报审计费用 131 万元；

（三）2015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费用 28.80 万元；

（四）2015 年度收购股权、资产等专项审计费用（若有）根据工作需要和费用标准另计。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以上议案，请审议。